楚雄市2024年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

绩效目标说明

2024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，做好财政经济工作意义重大。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按照“保基本民生、保工资、保运转、防风险、守底线”的总体要求和顺序安排预算。

为加强各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水平，实现政策的贯彻落实、政府职能的有效履行和公共财政资源优化配置及效率提高，市财政局委托云南泊江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对我市2024年部门预算项目开展入库评审和绩效目标审核工作，共评审1519个项目，涉及资金810536.49万元，2024年项目入库评审及格分为70分，项目评审平均分为70.28分。

2024年我市重点项目共计5个，申报预算金额39310万元，具体是：

（一）增发2023年国债城市排水防涝能力提升补助资金8880万元，用于完成城区内涝点整治，做到城市内涝点全消除；完成楚雄市中大街、双建路、气象路、邱家巷、航空路、环城西路、小桥子和鞠王村安置小区北侧道路、彝海印象南侧道路等市政道路新建和改建市政排水管网29公里；

完成城区排洪沟清淤，增强城市泄洪能力。

（二）增发2023年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12000万元，用于新建楚雄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面积5万亩，项目选取在相对集中的基本农田实施，建设范围涉及东华镇、子午镇、苍岭镇、吕合镇、东瓜镇5个乡镇14个村委会，分为5个片区实施。

（三）增发2023年国债水利领域项目补助资金12930万元，用于子午罐区10200万元，完成批准的全部灌区建设任务，达到设计的100%；白衣河水库2600万元，2024年4月30日之前完成抬头坝填筑，12月底完成坝体填筑，2024年底完成全部资金支出；青龙河130万元，完成青龙河河道治理3.06km。

（四）“月月有主题节节有活动”经费400万元，用于在春节、元宵节、清明节、端午节、七夕节、中秋节、重阳节等中华传统节日，元旦节、三八妇女节、五一劳动节、五四青年节、六一儿童节、七一建党节、八一建军节、教师节、国庆节等现代节日，以及学雷锋纪念日、世界读书日、生物多样性日、六五国际环境日、低碳日、抗战纪念日、烈士纪念日、国家公祭日等重要时间节点，在全市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学习经典、经典诵读、宣传宣讲、节日民俗、纪念、文化娱乐和体育健身活动。通过群众文化活动项目的实施，提升我市特色文化内涵，传承优秀文化遗产，提高我市特色优秀传统文化和艺术品牌的影响力；丰富广大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，营造积极的社会效应，提升群众对文化事业、文化强市建设的广泛认可和积极参与；带动本地文化产业发展。

（五）为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对教育高质量和改善办学条件的需求，改善育人环境，提升教育教学质量，保障学前教育发展，化解债务风险，保障学生受教育权利，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，2024年申请教育费附加5100万元，主要用于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房屋建筑物建设3912.39万元，幼儿园（东城、新苗、西城）办园租金135万元，偿还欠债2523.22万元，学校设施设备购置资金567.62万元，教师培训费255万元，安全应急工作经费30万元。